

报价函附录

项目编号及谈判文件名称	项目编号：罗财竞谈采购-2025- 1 谈判项目名称：罗山县农业农村局罗山县 2025 年小麦赤霉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总价	人民币（小写金额）： 368500 元 人民币（大写金额）： 叁拾陆万捌仟伍佰元 注：如有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5 天完成供货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其他声明（如有）	无

供应商（盖章）：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2025 年 4 月 14 日

注：此表中响应文件总价应与附件 5 中的总价相一致。

注：

第二轮报价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第二轮报价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上远程报价，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附件 5 分项报价表

(一)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内容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	1. 有效成分及其含量： 40%戊唑·百菌清 2. 用药量（制剂量/亩）：25毫升（克）/亩 3. 规格：袋（瓶） 4. 产品剂型：悬浮剂	江苏生久农化有限公司	11 万亩	3.35 元	368500 元	生产厂家：江苏生久农化有限公司 产地：江苏 品牌：生久禾丰 型号参数：1. 有效成分及其含量：40%戊唑·百菌清 2. 用药量（制剂量/亩）：25毫升（克）/亩 3. 规格：1000克/瓶 4. 产品剂型：悬浮剂
2	/	/	/	/	/	/	/
3	/	/	/	/	/	/	/
...	总价					368500 元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

供应商名称（盖章）：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4 月 14 日

(二)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货物采购如适用）

小 企 业 扶 持 政 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类型（填小型/ 微型/监狱/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40%戊唑·百菌清 悬浮剂	品牌：生久禾丰 规格型号：1000 克/瓶	<u>江苏生久农 化有限公司</u>	微型	11 万亩	3.35 元	368500 元
	/	/	/	/	/	/	/
	/	/	/	/	/	/	/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				/	/	368500 元

注：

1. 本表所列产品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中的小型微型（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报价应一一对应。**特别说明：上表所列产品应当不包括中型企业生产的产品。**

2.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原件，以及“制造商类型”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商出具的《小微企业声明函》原件；如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价格不予扣除，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信息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供应商应如实填写本表，如内容不全或计算错误、或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指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产品）相互矛盾的，将整体不予价格扣除。

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招标对监狱和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20%的扣除。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供应商须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要求的条件，并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信息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相关证明资料附在本表后。

6. 供应商应按本表“列”的内容要求逐项认真填报，因填报不完整而引起的投标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7. 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11 月 07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91410296MA9MXRA19T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批准登记机关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开封 片区管理委员会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296MA9MXRA19T
法定代表人	臧金瑞	营业期限	长期
资质类型	/	资质等级	/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生物农药技术研发; 农业机械服务; 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 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 肥料销售; 化肥销售; 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 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 制冷、空调设备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农用薄膜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机械设备租赁; 农业机械租赁; 农业园艺服务; 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灌溉服务; 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 花卉种植; 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 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林业机械服务; 通用设备修理; 城市绿化管理; 市政设施管理; 土壤与肥料的复混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农药批发; 农药零售; 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地 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汉兴路龙成香榭里花园 13 号楼 3 单元 4 层 401 号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苹果园支行		
开户行号 (如有)	/		
银行账号	410223010160020801		
电 话	13223768992	传 真	/
邮 箱	445085376@qq.com	邮 编	475000
联系人	臧金瑞	联系方式	13223768992
企业开票信息(增 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1410296MA9MXRA19T 纳税人识别号: 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汉兴路龙成香榭里花园 13 号楼 3 单元 4 层 401 号 地址: 13223768992 电话: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苹果园支行 410223010160020801 开户行: 账号:		

声明上述信息是真实、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如我方提供的证明材料有虚假情况, 愿承担相应后果。

供应商(盖章):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2025 年 4 月 14 日

附件:

罗山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自然人姓名):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码): 91410296MA9MXRA19T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臧金瑞

联系地址和电话: 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汉兴路龙成香榭里花园 13 号楼
3 单元 4 层 401 号、 13223768992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 (本人) 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 (本人) 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 (本人) 郑重承诺,我单位 (本人)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 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 (本人) 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单位电子签章):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 (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期: 2025 年 4 月 14 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7 资格证明文件

- 1、 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 供应商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或提供近一个月内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格式要求见附件 7-2）；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7-3、7-4）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7-5）；
 -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7-6）
 -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谈判（格式见附件 7-7）
 - 7、 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 7-8）
- 以上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7-1 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说明：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三合一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296MA9MXRA19T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臧金瑞	住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汉兴路龙 成香榭里花园13号楼3单元4层 40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农药 技术研发；农业机械服务；农林牧渔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 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肥料销售；化肥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农、林、牧、副 渔专业机械的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农用薄膜销售；机械设备 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农业机械租赁；农业园艺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灌溉服务 ；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花卉种植，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 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林业机械服 务；通用设备修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土壤与肥料的复混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农药批发，农药零售；建 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 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4年09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7-2 2023年度经审计的审计报告

提供供应商 2023 年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截至到递交截止时间成立时间不足要求时限的供应商以成立之日起为准）或提供近一个月内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豫元璟联合审字（2024）第 Y-A25 号



河南元璟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HAI DA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中国·郑州



审 计 报 告

豫元璟联合审字（2024）第 Y-A25 号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实现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附件：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元环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05 月 24 日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河南华森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35		
货币资金	2	53,775.58	80,125.61	短期借款	36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7	0.00	0.00
应收账款	4	0.00	0.00	应付票据	38	0.00	0.00
预收账款	5	210,706.26	237,520.29	应付账款	39	232,420.88	270,770.33
预付账款	6	0.00	59,469.82	预收账款	40	0.00	0.00
应收股利	7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41	0.00	0.00
应收利息	8	0.00	0.00	应交税费	42	879.78	15,794.13
其他应收款	9	0.00	470,235.73	应付利息	43	0.00	0.00
存货	10	0.00	0.00	应付股利	44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5	0.00	1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0.00	0.00
	13			其他流动负债	47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4	264,481.84	847,351.45	流动负债合计	48	233,300.66	436,564.46
非流动资产：	15			非流动负债：	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	0.00	0.00	长期借款	50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	0.00	0.00	应付债券	51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8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52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9	0.00	0.00	专项应付款	53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0	0.00	0.00	预计负债	54	0.00	0.00
固定资产	21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	0.00	0.00
在建工程	22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	0.00	0.00
工程物资	23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24	0.00	0.00	负债总计	58	233,300.66	436,564.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25	0.00	0.00		59		
油气资产	26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0		
无形资产	27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0.00	0.00
开发支出	28	0.00	0.00	资本公积	62	0.00	0.00
商誉	29	0.00	0.00	减：库存股	63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0	0.00	0.00	盈余公积	64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65	31,181.18	410,786.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0.00	0.00		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	31,181.18	410,786.99
资产总计	34	264,481.84	847,351.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	264,481.84	847,351.45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审核人：

制表人：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3,982,050.46	323,428.40
减：营业成本	2	2,601,491.74	211,636.85
税金及附加	3	3,376.76	80.26
销售费用	4	0.00	0.00
管理费用	5	977,606.94	79,732.67
研发费用	6	0.00	0.00
财务费用	7	-10.04	-2.08
资产减值损失	8	0.00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	0.00	0.00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2	399,585.06	31,980.70
加：营业外收入	13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14	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	399,585.06	31,980.70
减：所得税费用	17	19,979.25	799.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	379,605.81	31,181.18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审核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河南省霖德隆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		37	
2 收到的税费返还		净利润	2	3,995,056.93	38	379,605.81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	0.00	39	0.00
4 收到的小额存单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	150,010.04	40	0.00
5 现金流入小计		无形资产摊销	5	4,145,066.97	41	0.00
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	2,648,627.03	42	0.00
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7	782,085.55	43	0.00
8 支付的各项税费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	48,262.16	44	0.00
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9	639,742.20	45	0.00
10 现金流出小计		财务费用	10	4,118,716.94	46	0.00
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损失（减：收益）	11	26,350.03	47	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2	0.00	48	0.00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3	0.00	49	0.00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4	0.00	50	0.00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5	0.00	51	-556,519.58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6	0.00	52	203,263.80
17 现金流入小计		其他	17	0.00	53	0.00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	0.00	54	26,350.03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0.00	55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	0.00	56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0.00	57	
22 现金流出小计			22	0.00	58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23	0.00	59	
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24	0.00	60	0.00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5	0.00	61	0.00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6	0.00	62	0.00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0.00	63	
28 现金流入小计			28	0.00	64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9	0.00	65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30	0.00	66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	0.00	67	
32 现金流出小计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	0.00	68	80,125.61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33	0.00	69	53,775.58
34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4	0.00	70	0.00
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	0.00	71	0.00
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26,350.03	72	26,350.03

单位负责人：_____ 财务负责人：_____ 制表人：_____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31,181.18	31,181.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31,181.18	31,181.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379,605.81	379,605.81
（一）净利润	0.00	0.00	0.00	0.00	379,605.81	379,605.8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对所有者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410,786.99	410,786.99

单位负责人：_____ 财务负责人：_____ 审核人：_____ 制表人：_____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系经开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贸区服务中心批准，于 2022 年 11 月 07 日成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296MA9MXRA19T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臧金瑞。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农药技术研发；农业机械服务；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肥料销售；化肥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农用薄膜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农业机械租赁；农业园艺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灌溉服务；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花卉种植；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林业机械服务；通用设备修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土壤与肥料的复混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农药批发；农药零售；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经营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汉兴路龙成香榭里花园 13 号楼 3 单元 4

层 401 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

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存货

(1) 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开发成本、开发商品、库存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核算。

(3)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或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按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确定。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8、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物业出租收入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以实际已提供的劳务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国家法定税率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3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货币资金	53,775.58	80,125.61
合 计	53,775.58	80,125.61

2. 应收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210,706.26	237,520.29
合 计	210,706.26	237,520.29

3. 预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	0.00	59,469.82
合 计	0.00	59,469.82

4.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0.00	470,235.73
合 计	0.00	470,235.73

5.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232,420.88	270,770.33
合 计	232,420.88	270,770.33

6.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交税费	879.78	15,794.13
合 计	879.78	15,794.13

7.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0.00	150,000.00
合 计	0.00	150,000.00

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31,181.18
本期增加额	379,605.81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379,605.81
本年年末余额	410,786.99

9. 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982,050.46
合 计	3,982,050.46

10. 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2,601,491.74
合 计	2,601,491.74

11.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3,376.76
合 计	3,376.76

12.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977,606.94
合 计	977,606.94

1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10.04
合 计	-10.04

14.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9,979.25
合 计	19,979.25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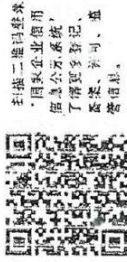
2024年05月24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DFCRXU98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元景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韩亚丽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3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66号
3号楼1406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破产清算服务，税务服务，财务咨询，财政咨询，资产评估服务，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4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元琮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韩亚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66号1号楼1406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252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审批（2024）2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4月24日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4年4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与原件核对相符

姓名	韩亚丽
Full name	韩亚丽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8-11-04
Date of birth	1988-11-04
工作单位	河南元豫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河南元豫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1042619881104352Y
Identity card No.	41042619881104352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10142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9年 03月 2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y 03 m 21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史红菊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9-02-12
工作单位: 河南宏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12324197902120029



http://acund.gov.cn/cpa/cpa/acc/accPrint.asp?acc=2232108210221184328297026460

与原件核对相符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740010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07 月 22 日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Henan Province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6月30日

http://acc.mof.gov.cn/cpa/cpa/acc/accPrint.asp?acc=2232108210221184328297026460

与原件核对相符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同意或反对
Agree/Dis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元理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Yuanli CPA Firm




与原件核对相符

7-2 本年度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供应商应当提供近一个月内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如该行对企业有信誉评级，可以另外附上信用评级证明

说明：

- 1、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本年度内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银行资信证明的开具银行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接收复印件；如无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可以提供复印件，但须加盖供应商公章，评标委员会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 2、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情况。**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注：本文件所要求的资信证明，因不同银行出具名称不一致，包括资信证明、单位结算证明书等，开具账户必须为基本户

（注：银行资信证明或供应商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二选一）

无

7-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1、提供 2024 年 3 月份以来任意 1 个月的已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新成立公司按实际月份提供。（如依法免税的，则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段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3)41 证明 0000411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3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296MA9MXRA19T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2199.01
企业所得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7074.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76.96
印花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115.08
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32.98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3	¥21.9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玖仟伍佰贰拾元捌角玖分	¥9520.89
----------	-------------	----------



税务机关
(盖章)

业务专用章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7-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1、提供 2024 年 3 月份以来任意 1 个月的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公司时间计算以成立时间为准）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复印件加盖公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5年03月10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296MA9MXRA19T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杏花营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苹果园支行		
				银行账号	410223010160020801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2625030035094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600.96	2025-03-10 14:19:38	
44102625030035094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300.48	2025-03-10 14:19:38	
44102625030035094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262.92	2025-03-10 14:19:38	
44102625030035094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26.29	2025-03-10 14:19:38	
44102625030035094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11.27	2025-03-10 14:19:38	
44102625030035094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01	2025-03-31	75.12	2025-03-10 14:19:38	
44102625030035094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3-01	2025-03-31	27.04	2025-03-10 14:19:38	
合计金额	壹仟叁佰零肆元零捌分				¥1304.08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7-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谈判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截止时点为：从报名开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2025/4/8 18:59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13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296MA9MXRA19T

注册号: 91410296MA9MXRA19T

法定代表人: 臧金瑞

登记机关: 开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贸区服务中心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296MA9MXRA19T 企业名称: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410296MA9MXRA19T 法定代表人: 臧金瑞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07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4年09月18日

登记机关: 开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贸区服务中心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汴兴路龙成香榭里花园13号楼3单元4层40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生物农药技术研发; 农业机械服务; 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 农作物种子经营 (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 肥料销售; 化肥销售; 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 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 制冷、空调设备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农用薄膜销售; 机械销售; 机械设备租赁; 农业机械租赁; 农业园艺服务; 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灌溉服务; 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 花卉种植; 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 低温仓储 (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林业机械服务; 通用设备修理; 城市绿化管理; 市政设施管理; 土壤与肥料的复混加工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农药批发; 农药零售; 建设工程设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qgk/fdz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22年11月07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臧金瑞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2	李腾云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3 条

臧金瑞 财务负责人 李腾云 监事 臧金瑞 执行董事兼总...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提示: 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https://shiming.gsxt.gov.cn/%7BF3F86719C210416F057B18CAA01ACA116F32761CCCE93298D12C01B6538BACAB4D78A30940BD99DB31DC...> 1/5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臧金瑞
认缴额 (万元)	70
实缴额 (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70	2028年12月31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李腾云
认缴额 (万元)	30
实缴额 (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30	2028年12月31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1	统计证	
2	税务登记证	
3	营业执照	
4	公章刻制备案	
5	机构代码证	

共查询到 7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 末页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投资人变更 (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臧金瑞(出资额: 210.000000万元; 出资比例: 70%), 李腾云(出资额: 90.00... 更多	李腾云(出资额: 30.0000万元; 出资比例: 30%), 臧金瑞(出资额: 70.000... 更多	2024年9月18日
2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4年9月18日
3	注册资本变更 (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300.000000	100.000000	2024年9月18日

共查询到 3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提示: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第23号), 自2021年1月1日起, 本模块信息不再更新, 详细信息请登录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看 (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序号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机关	被担保债权数额	详情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登记编号	出质人	证照/证件号码	出质股权数额	质权人	证照/证件号码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日期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知识产权信息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暂无知识产权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  关注
-  订阅
-  异议
-  返回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商标注册信息

暂无商标注册信息

■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序号	检查实施机关	类型	日期	结果
暂无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结果发布时间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抽查结果	主要不合格项目	承检机构
暂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抽查年度	认证证书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标称)	规格型号	抽查发现的 不符合项目	认证机构名称	认证机构已采 取的证书处理 结果	证书撤销日期
暂无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样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任务来源	抽检结果
暂无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机关	抽查完成日期	抽查结果
暂无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司法协助信息

序号	被执行人	股权数额	执行法院	执行通知书文号	类型 状态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序号	申请时间	判决法院	判决书文号	撤销事项	撤销登记时间	撤销登记机关	详情
暂无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协助涤除信息

序号	执行法院	协助执行通知书文号	被涤除人姓名	被涤除人身份类型	涤除日期
暂无协助涤除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承诺不实情况

序号	不实承诺情况	核查时间	处理结果
暂无承诺不实情况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信誉信息

序号	信誉信息	日期	授予单位
暂无信誉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名称转让信息

序号	转让主体	受让主体	转让名称	转让时间
暂无名称转让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企业年报信息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4年度报告	2025年2月7日	查看
2	2023年度报告	2024年3月5日	查看
3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5月30日	查看

■ 股东及出资信息

股东	认缴额 (万元)	实缴额 (万元)	认缴明细				实缴明细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 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暂无股东及出资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公示日期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状态	详情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备注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集团成员信息

序号	成员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员类型	母公司控股比例
暂无集团成员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执行标准自我声明

提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企业执行自行制定的企业标准的，还应当公开产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性能指标。请登录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www.qybz.org.cn) 完成注册填报! [查看修改记录 >>](#)

序号	产品或服务	产品或服务分类	标准类型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填报时间
暂无执行标准自我声明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信用承诺信息

序号	信用承诺事项	信用承诺时间	信用承诺内容
暂无信用承诺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名称授权信息

序号	授权方	使用方	授权名称	开始日期	授权期限	授权状态	变更信
暂无名称授权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关注

 订阅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返回](#)

7-8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厂家资料

农药登记证



登记证号: PD20250343

总有效成分含量: 40%

登记证持有人: 江苏生久农化有限公司

有效成分含量: 百菌清/chlorothalonil 20%
戊唑醇/tebuconazole 20%

农药名称: 戊唑·百菌清

剂型: 悬浮剂

农药类别: 杀菌剂

毒性: 低毒

使用范围和使用方法:

作物/场所	防治对象	用药量	施用方式
小麦	赤霉病	25-30毫升/亩	喷雾

备注: 制剂浓度464克/升(戊唑醇232克/升,百菌清232克/升)。

首次批准日期: 2025年02月25日

有效期至: 2030年02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5年02月25日

农药生产许可证

编号：农药生许（苏）0060

生产企业名称：江苏生久农化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81142521186W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朱福新

住所：东台市三仓镇新农街新秀路69号

生产地址：东台市三仓镇新农街新秀路69号

生产范围：乳油、可湿性粉剂、悬浮剂、微乳剂、水乳剂（2008-08-03）。

首次批准日期：2018年02月06日

有效期至：2028年02月05日



备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生产，且生产装置、工艺及产品须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2021年11月16日



G25

Q

江苏生久农化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320981 SJ 57-2024

代替 Q/320981 SJ 57-2023

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公开 2024年12月20日 16点35分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

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公开 2024年12月20日 16点35分



2024-12-20 发布

2024-12-21 实施

江苏生久农化有限公司 发布



Q/320981 SJ 57-2024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Q/320981 SJ 57-2023。

本标准与前版标准相比：杂质质量分数计算公式去掉“ $\times 10$ ”，且稀释因子“ $n=100$ ”改为“ $n=500$ ”，其他技术指标、试验方法均无修改。

本标准按 GB/T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及 HG/T 2467.5—2003《农药悬浮剂产品标准编写规范》进行编写。

本标准由江苏生久农化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周国庆、杨蒙蒙。

本标准首次发布于 2021 年 11 月，标准号为：Q/320981 SJ 57-2021。

本标准于 2023 年 11 月第一次修订，标准号为：Q/320981 SJ 57-2023。

本标准于 2024 年 12 月第二次修订。

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公开
2024年12月20日 16点35分



引 言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是由我公司研制开发的。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是一种杀菌剂，主要用于防治小麦赤霉病。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属于低毒制剂。
该产品登记证号为：

公开
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2024年12月20日 16点35分

公开
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2024年12月20日 16点35分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

该产品中有效成分的其他名称、结构式和基本物化参数如下：

a) 戊唑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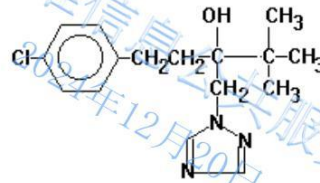
英文名称：Tebuconazole

化学名称：(RS)-1-对-氯苯基-4,4-二甲基-3-(1H-1,2,4-三唑-1-基甲基)戊醇

实验式：C₁₆H₂₂ClN₃O

相对分子质量：307.8（按2013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计）

结构式：



生物活性：杀菌

熔点：102.4℃。蒸气压（25℃）：0.013mPa

溶解度（20℃）：水中 32mg/L；二氯甲烷大于 200g/L；己烷小于 0.1g/L；异丙醇、甲苯中 50g/L~100g/L

稳定性：在 pH 值为 4~9，22℃水解 DT₅₀ 大于 1 年。

b) 百菌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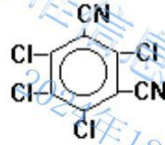
英文名称：chlorothalonil

CAS 编号：1897-45-6

CIPAC 编号：288

化学名称：四氯间苯二腈(2,4,5,6-四氯-1,3-苯二甲腈)

结构式：



实验式：C₆Cl₄N₂

相对分子质量：265.91（按2013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计）

生物活性：杀菌

熔点：250-251℃。沸点：350℃。

溶解度：（25℃）水：0.9mg/L，二甲苯 80g/L，环己酮、二甲基甲酰胺为 30g/L，丙酮、二甲亚砷 20g/L，煤油<10g/L。

稳定性：热稳定性在于周围温度，对紫外光是稳定的（水介质和晶体状态），在酸性和微碱性溶液中是稳定的，pH9 时慢慢水解。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的要求、试验方法以及标志、标签、包装、贮运。

本标准适用于由戊唑醇原药、百菌清原药、助剂和填料加工而成的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

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601-1993 农药 pH 值的测定方法
 GB/T 1604-1995 商品农药验收规则
 GB/T 1605-2001 商品农药采样方法
 GB 3796-2018 农药包装通则
 GB/T 6682-2008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
 GB/T 8170-2008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
 GB/T 14825-2023 农药悬浮率的测定方法
 GB/T 16150-1995 农药粉剂、可湿性粉剂细度测定方法
 GB/T 18171-2017 百菌清悬浮剂
 GB/T 19136-2021 农药热储稳定性测定方法
 GB/T 19137-2003 农药低温稳定性测定方法
 GB/T 28137-2011 农药持久起泡性测定方法
 GB/T 31737-2015 农药倾倒性测定方法

3 要求

3.1 外观

本品外观应是灰白色可流动、易测量体积的悬浮液体；存放过程中，可能出现沉淀，但经手摇动，应恢复原状，不应有结块。

3.2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应符合表 1 的要求。

表 1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控制项目指标

项 目		指 标
戊唑醇质量分数, %		20.0±1.2
戊唑醇质量浓度, g/L		232±13.92
百菌清质量分数, %		20.0±1.2
百菌清质量浓度, g/L		232±13.92
pH 值范围		5.0-8.0
戊唑醇悬浮率, %		≥ 90
百菌清悬浮率, %		≥ 90
六氯苯质量分数, mg/kg		≤ 13
十氯联苯质量分数 ^a , mg/kg		≤ 10
倾倒性	倾倒后残余物, %	≤ 5.0
	洗涤后残余物, %	≤ 0.5
湿筛试验 (通过 75μm 试验筛), %		≥ 98
持久起泡性 (1min 后), mL		≤ 25
低温稳定性 ^a		合格
热贮稳定性 ^a		合格
a 正常生产时, 十氯联苯质量分数、低温稳定性、热贮稳定性每 3 个月至少测定一次。		



4 试验方法

4.1 抽样

按照 GB/T 1605-2001 中“液体制剂采样”方法进行。用随机法确定抽样的包装件，最终抽样量不少于 1000mL。

4.2 鉴别试验

本鉴别试验可与戊唑醇（百菌清）含量的测定同时进行。在相同的色谱操作条件下，试样溶液某一色谱峰的保留时间与标样溶液戊唑醇（百菌清）色谱峰的保留时间，其相对差值应在 1.5% 以内。

4.3 戊唑醇、百菌清质量分数的测定

4.3.1 方法提要

试样用甲醇溶解，以甲醇+水为流动相，使用以 $5\mu\text{m}$ 、 C_{18} 为填料的不锈钢柱和具可变波长的紫外检测器，对试样中的戊唑醇和百菌清进行高效液相色谱分离和测定。

4.3.2 试剂和溶液

甲醇：色谱纯；

水：新蒸二次蒸馏水；

戊唑醇标样：已知含量 $\geq 98.0\%$ ；

百菌清标样：已知含量 $\geq 98.0\%$ 。

4.3.3 仪器

高效液相色谱仪：具有可变波长紫外检测器；

色谱数据处理机；

色谱柱：250mm \times 4.6mm (id) 的不锈钢柱，内装 C_{18} 、 $5\mu\text{m}$ 填充物；

过滤器：滤膜孔径约 0.45 μm ；

微量进样器：20 μL ；

定量进样管：5 μL ；

超声波清洗器。

4.3.4 液相色谱操作条件

流动相： ψ （甲醇：水）= 75 : 25，流动相经 0.45 μm 孔径的滤膜过滤，并在超声波浴槽中脱气；

检测波长：220nm；

流速：1.5mL/min；

柱温：40 $^{\circ}\text{C}$ ；

进样量：5 μL ；

保留时间 (min)：戊唑醇约 6.9min，百菌清约 5.2min。

上述操作参数是典型的，可根据仪器特点，对操作参数作适当调整，以期获得最佳效果。典型的高效液相色谱图分别见图 1、图 2、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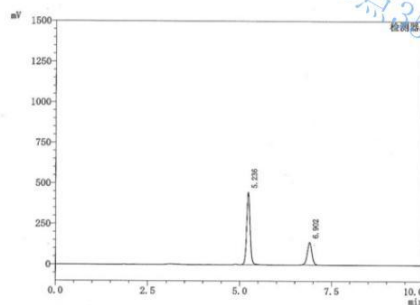


图 1 试样中戊唑醇、百菌清谱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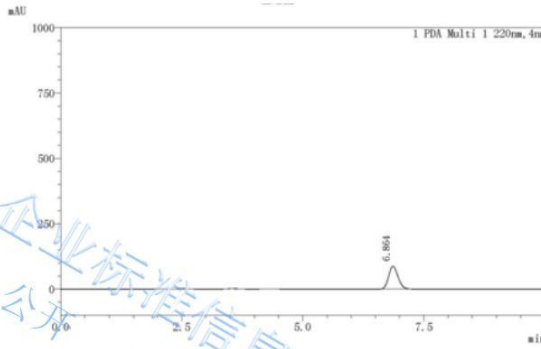


图2 戊唑醇标样谱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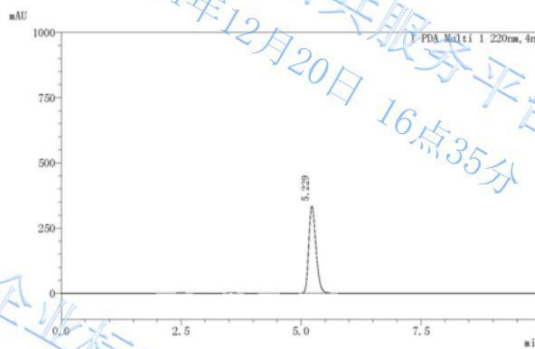


图3 百草清标样谱图

4.3.5 测定步骤

4.3.5.1 标样溶液的配制

称取戊唑醇标样 0.03g (精确至 0.0002g) 和百草清标样 0.03g (精确至 0.0002g), 置于 100ml 容量瓶中, 用甲醇稀释至刻度, 超声波震荡使其溶解, 冷却至室温, 摇匀。

4.3.5.2 试样溶液的配制

称取含戊唑醇(百草清) 0.03g 的试样 (精确至 0.0002g), 置于 100ml 容量瓶中, 用甲醇稀释至刻度, 超声波震荡使其溶解, 冷却至室温, 摇匀。

4.3.5.3 测定

在上述操作条件下, 待仪器稳定后, 连续注入数针标样溶液, 直至相邻两针戊唑醇(百草清) 峰面积相对变化小于 1.5% 后, 按照标样溶液、试样溶液、试样溶液、标样溶液的顺序进行测定。

4.3.6 计算

将测得的两针试样溶液以及试样前后两针标样溶液中戊唑醇(百草清) 峰面积分别进行平均。戊唑醇(百草清) 质量分数 w_1 (%) 按式 (1) 计算, 戊唑醇(百草清) 质量浓度 w_2 (%) 按式 (2) 计算:

$$w_1 = \frac{A_2 \times m_1 \times \omega}{A_1 \times m_2} \dots\dots\dots (1)$$

$$w_2 = w_1 \times \rho \times 10 \dots\dots\dots (2)$$



式中:

A_1 ——标样溶液中, 戊唑醇(百菌清)峰面积的平均值;

A_2 ——试样溶液中, 戊唑醇(百菌清)峰面积的平均值;

m_1 ——戊唑醇(百菌清)标样的质量, g;

m_2 ——试样的质量, g;

w ——戊唑醇(百菌清)标样的质量分数, %;

ρ ——试样的密度, 单位为 g/mL。

4.3.7 允许差

两次平行测定结果之差, 应不大于 0.5%, 取其算术平均值作为测定结果。

4.4 六氯苯、十氯联苯质量分数的测定

4.4.1 方法提要

被试物用四氢呋喃溶解定容, 以甲醇为流动相, 使用 C_{18} 色谱柱和紫外检测器对被试物中的六氯苯、十氯联苯进行高效液相色谱分离和测定, 外标法定量。

4.4.2 试剂和溶液

甲醇: 色谱纯;

四氢呋喃: 色谱纯;

水: 新蒸二次蒸馏水;

六氯苯标样: 已知含量 $\geq 98.0\%$;

十氯联苯标样: 已知含量 $\geq 98.0\%$ 。

4.4.3 仪器

高效液相色谱仪: 具有可变波长紫外检测器;

色谱数据处理机;

色谱柱: $250\text{mm} \times 4.6\text{mm}$ (id) 的不锈钢柱, 内装 C_{18} 、 $5\mu\text{m}$ 填充物;

过滤器: 滤膜孔径约 $0.45\mu\text{m}$;

定量进样管: $50\mu\text{L}$;

超声波清洗器。

4.4.4 液相色谱操作条件

流动相: ψ (甲醇) = 100 (V), 经滤膜过滤, 并进行脱气;

检测波长: 217nm;

流速: 1.0mL/min;

柱温: 40°C ;

进样量: $50\mu\text{L}$;

保留时间 (min): 六氯苯约 8.1min, 十氯联苯约 15min。

上述操作参数是典型的, 可根据仪器特点, 对操作参数作适当调整, 以期获得最佳效果。典型的高效液相色谱图分别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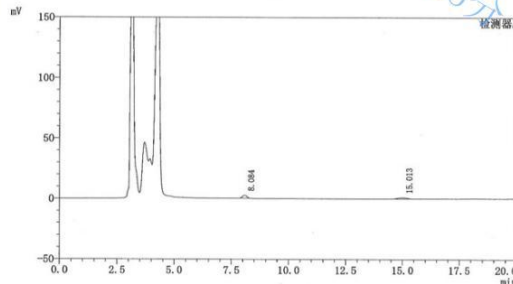


图 4 试样中六氯苯、十氯联苯谱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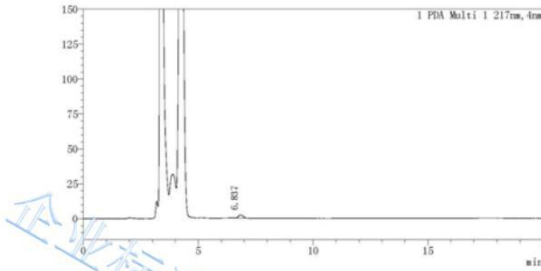


图5 六氯苯标样谱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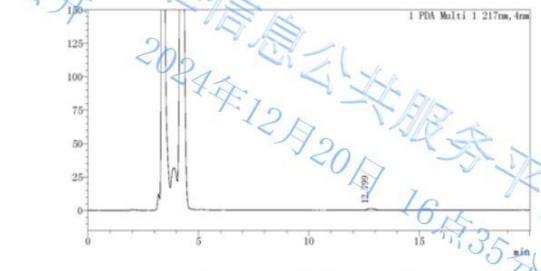


图6 十氯联苯标样谱图

4.4.5 测定步骤

4.4.5.1 标样溶液的配制

称取六氯苯标样及十氯联苯标样各约 0.01 g (精确至 0.01 mg) 置于 50 mL 容量瓶中, 用四氢呋喃稀释至刻度, 超声振荡使其溶解, 冷却至室温, 摇匀。用移液管移取 0.1 mL 上述溶液置于 50 mL 容量瓶中, 用四氢呋喃稀释至刻度, 摇匀。

4.4.5.2 试样溶液的配制

称取试样约 2.0 g (精确至 0.1 mg) 置于 50 mL 容量瓶中, 用四氢呋喃稀释至刻度, 超声振荡使其溶解, 冷却至室温, 摇匀, 过滤待测。

4.4.5.3 测定

在上述操作条件下, 待仪器稳定后, 连续注入数针标样溶液, 直至相邻两针六氯苯 (十氯联苯) 峰面积相对变化小于 1.5% 后, 按照标样溶液、试样溶液、试样溶液、标样溶液的顺序进行测定。

4.4.6 计算

将测得的两针试样溶液以及试样前后两针标样溶液中六氯苯 (十氯联苯) 峰面积分别进行平均。六氯苯 (十氯联苯) 质量分数 w_3 (%) 按式 (3) 计算:

$$w_3 = \frac{A_2 \times m_1 \times w}{A_1 \times m_2 \times n} \dots \dots \dots (3)$$

式中:

A_1 ——标样溶液中, 六氯苯 (十氯联苯) 峰面积的平均值;

A_2 ——试样溶液中, 六氯苯 (十氯联苯) 峰面积的平均值;

m_1 ——六氯苯 (十氯联苯) 标样的质量, g;

m_2 ——试样的质量, g;

w ——六氯苯 (十氯联苯) 标样的质量分数, %;

n ——稀释因子, $n=500$ 。



4.4.7 允许差

两次平行测定结果之差，应不大于 0.5%，取其算术平均值作为测定结果。

4.5 戊唑醇（百菌清）悬浮率的测定

按 GB/T 14825 中 4.2 进行。称取 1.0g 的试样（精确到 0.0002g），将剩余的 1/10 悬浮液及沉淀物转移至 100mL 容量瓶中，用甲醇定容至刻度，在超声波下振荡 5min，恢复至室温，过滤后，按 4.3 测定戊唑醇（百菌清）的质量，计算其悬浮率。

4.6 pH 值的测定

按 GB/T 1601-1993 进行。

4.7 倾倒性测定

按 GB/T 31737-2015 进行。

4.8 湿筛试验

按 GB/T 16150-1995 中的“湿筛法”进行。

4.9 持久起泡性试验

按 GB/T 28137-2011 进行。

4.10 低温稳定性试验

按 GB/T 19137-2003 中“悬浮制剂”进行，低温贮存 7d 后将烧杯取出，恢复至室温，测定悬浮率、筛析二项指标，符合标准要求为合格。

4.11 热贮稳定性试验

按 GB/T 19136 中“液体制剂”进行，热贮后 24h 内完成有效成分、相关杂质、pH 范围、湿筛试验、悬浮率和倾倒性的测定，戊唑醇（百菌清）的分解率不大于 5%，且其他项目仍符合指标要求为合格。

4.12 产品的检验与验收

应符合 GB/T 1604-1995 的规定。极限数值的处理采用修约值比较法。

5 标志、标签、包装、贮运

5.1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的标志、标签、包装应符合 GB 3796 的规定，并应有农药登记证号、农药生产许可证号、标准号、商标和使用范围。

5.2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应用聚酯瓶包装，每瓶净含量一般为 50g、100g、200g、400g。也可根据用户要求或订货协议采用其他形式的包装，但需符合 GB 3796 的规定。

5.3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包装件应贮存在干燥、阴凉、通风的库房中。

5.4 贮运时，严防潮湿和日晒，不得与食物、种子、饲料混放，避免与皮肤、眼睛接触，防止由口鼻吸入。

5.5 安全：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属低毒杀菌剂，使用本品应戴防护手套和口罩。施药后应及时用肥皂和清水冲洗。万一发生中毒现象应及时送医院诊治。

5.6 保证期：在规定的贮存条件下，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的保证期，从生产日期起为二年。

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完全满足采购要求，保证产品质量，因产品质量不合格我公司承担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14日

附件 8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罗山县农业农村局(单位名称)的罗山县农业农村局罗山县 2025 年小麦赤霉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生久农化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10081万元,资产总额为7760.16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4 月 14 日

(二) 监狱企业证明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6%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无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 / 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我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单位名称（盖章）：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14日

注：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附件 11 信用记录查询文件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止时点为：从报名开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2025/4/10 10:56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王桂来	1326231959****4058
胡超	1302811989****0219
郭茜茜	4104821995****3836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林国军	5130211973****3853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大家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8618//9-5
重庆市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50011820****8966
北京凯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安徽江淮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5371204-1
深圳海斯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185041-X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验证码正确!

查询结果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1/2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296MA9MXRA19T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 -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视网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	------	-----------------------	------	-------------------	------	------	------	------	------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5年04月10日 10时20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附件 12 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满足并响应下列内容：

一、采购内容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备注
40%戊唑·百菌清悬浮剂	1. 有效成分及其含量：40%戊唑·百菌清 2. 用药量(制剂量/亩)：25毫升（克）/亩 3. 规格:袋（瓶） 4. 产品剂型：悬浮剂	11万亩	主要用于小麦赤霉病。

二、验收标准

1、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2、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的响应和承诺验收。

3、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验收。

三、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我公司已明确投标产品的厂家、产地、品牌、型号、详细参数。

2、我公司提供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须明确保证产品质量、并承诺承担因产品质量不合格造成的损失）。

3、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验收（与采购标的的执行标准一致）。

供应商（盖章）： 河南省赛特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4 月 14 日